

# 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 114 年第 1 次服務對象權益促進會會議議程

## 壹、主席致詞

## 貳、院長致歡迎詞

## 參、確定上次（113 年第 2 次）服務對象權益促進會會議紀錄

## 肆、報告事項

一、113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二、本院提供予自立軒服務對象之相關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三、工作報告

（一）教保科工作報告（報告人：教保科許科長智如）

（二）保健中心工作報告（報告人：保健中心黃主任胤鷗）

（三）社會工作科工作報告（報告人：社會工作科塗科長佳樺）

## 伍、提案討論

案由：續支持服務對象舉辦社團成果展

提案人：教保科

說明：因 113 年度「心之觸動」師生陶藝展頗受好評，本科擬持續支持服務對象辦理陶藝展以展現其才華與天賦，亦落實 CRPD 公約第 8 條意識提升提高整個社會對身心障礙者能力與貢獻之認識，促進對身心障礙者權利與尊嚴之尊重。

擬辦：擬與斗南鎮藝文場館接洽展覽事宜，預計於 114 年下半年辦理。

## 陸、臨時動議

## 柒、主席結論

## 捌、散會

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 114 年第 1 次服務對象權益促進會會議資料

◎報告事項一:113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案由	決議說明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有關用藥知能在職訓練案	113 年辦理兩場用藥知能在職訓練，無家屬參與，未來預計於親子聯誼活動中合併辦理，以利提供家屬相關用藥之能訊息。	於 114 年 5 月 9 日院內親子聯誼活動，邀請感恩藥局關朝文藥師講授「安置對象日常用藥觀念與注意事項」親屬及工作人員衛教活動。	
有關服務對象臨終關懷 SOP 流程案。	因本院現有老化專區，若服務對象於院內凋零，請於下次會議提供臨終關懷相關 SOP 流程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感謝委員所提建議，將本院臨終關懷服務流程化(詳見本院臨終關懷服務標準作業程序)，以有效協助服務對象及其家屬、同儕與工作團隊共同面對生命最後階段之照顧挑戰，落實尊嚴善終之服務目標。</li> <li>2. 如委員針對臨終關懷服務標準作業程序有建議者，將配合調整後執行之。</li> </ol>	

◎報告事項二：本院提供予自立軒服務對象之相關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社會工作科) (資料時間:113年4月至113年9月)

一、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19條獨立生活和融入社區精神，本院自112年1月成立自立軒，推動服務對象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二、自立軒原規劃提供18位服務對象服務，現階段因蘭心園自立住宿空間將於114年下半年至115年進行修繕，爰依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置標準先提供7名服務對象進入自立軒，服務內涵如下：

(一) 引導服務對象關注自己的生活議題

依服務對象需求增加自主倡議會議的辦理場次(辦理場次及討論事項如下表)，由服務對象輪流擔任主持人、紀錄者，練習在會議上表達個人想法，工作人員從旁引導，適時提供所需支持與協助。

場次	辦理月份	討論事項	執行情形
1.	113年10月7日	引導及討論若遇人身遭受侵犯時，該如何自我保護與尋求相關協助	討論結果： 7位服務對象均能表達說出，遇有人身安全遭受侵犯或隱私部位遭刻意碰觸時，在院內會立即告知支持者；在院外會告訴警察或向便利商店求救；返家會告訴家人；在職場中會告知就服員等，尋求相關協助。
2.	113年10月11日	引導及討論颱風來襲時，該如何提前事前準備及事後因應措施與自我保護等。	討論結果： 7位服務對象於支持者的說明及討論下均能表達颱風來襲時，事前與事後準備及自我保護措施。
3.	113年11月1日	自主規劃軒社區參與旅遊活動景點。	討論結果： 辦理日期:11月14日 1. 時間:上午8時40分至下午4時 2. 地點:虎尾雲林記憶 Cool、聖保羅烘焙花園、三國饌鴛鴦麻辣鍋、鞋全家福、全聯福利中心 3. 活動內容:參觀、逛街、購物、用餐 4. 花費額度:每人1,600元以內

4.	113 年 11 月 4 日	討論邀請他軒好友一同到自立軒內聚餐之日期、時間、菜單及好友名單與採買日期、採買交通等。	<p>一、討論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採買食材日期:11月9日</li> <li>2. 採買食材時間:上午8時30分至11時30分</li> <li>3. 前往採買之交通:騎乘腳踏車</li> </ol> <p>二、於11月11日晚間執行聚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聚餐日期:11月11日(星期一)</li> <li>2. 聚餐時間:晚間6時至8時。</li> <li>3. 邀請名單:宮兆美、李淑英。</li> <li>4. 宴客菜單:肉絲炒麵、當季蔬菜(2道)、紅蘿蔔馬鈴薯滷豬肉、貢丸豆腐湯。</li> <li>5. 參加採買名單:張慧君、陳隨純。</li> </ol>
5.	113 年 11 月 5 日	討論114年度個人休閒興趣及院內課程、活動與社團參與	<p>討論結果:</p> <p>個人休閒興趣活動(含體適能運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靜絹:靜態:拼圖(100片)、抄寫名言;動態:打羽球、超慢跑、騎腳踏車地點;院內社團:太鼓社(就業服務對象)</li> <li>2. 慧君:靜態:拼圖(1000片)、鑽石貼;動態:打羽球、超慢跑、騎腳踏車(就業服務對象)</li> <li>3. 雅萍:靜態:鑽石貼、畫圖、手工編織;動態:超慢跑、騎腳踏車;院內課程、活動:烘焙班;院內社團:和諧粉彩社、在地料理社</li> <li>4. 玉秀:靜態:摺星星、畫圖、手工編織、抄寫小說、創作輕黏土;動態:超慢跑、騎腳踏車;院內課程、活動:烘焙班;院內社團:和諧粉彩社、在地料理社、花藝創作社</li> <li>5. 淑珍:靜態:剪貼作畫、抄寫名言;動態:超慢跑、騎腳踏車;院內課程、活動:烘焙班、舞蹈班、卡拉OK(日照);院內社團:和諧粉彩社、在地料理社、太鼓社</li> <li>6. 育珍:靜態:拍照、抄寫勵志小語;動態:超慢跑、騎腳踏車(就業服務對象)</li> <li>7. 隨純:靜態:拼圖(500片)、數字</li> </ol>

			油畫、抄寫勵志小語；動態：打羽球、超慢跑、騎腳踏車(就業服務對象)
6.	113 年 12 月 2 日	討論家事分工議題	於 12 月 2 日執行。 討論結果： 1. 餐食滿意度調查輪流負責名單： （1）每週一至週五午餐：淑珍、雅萍、玉秀 （2）每週一至週五早、晚餐：育珍、靜絹 （3）每週六、日三餐：慧君、隨純 2. 餽水處理輪流負責名單（每人每週輪流 1 次） （1）每週一至週五晚餐：慧君、淑珍、育珍、隨純、靜絹 （2）每週六、日午、晚餐：玉秀、雅萍 3. 整理冰箱清潔衛生輪流負責名單：每人負責一個月，本月由隨純開始負責，依序為慧君、雅萍、育珍、玉秀、靜絹、淑珍
7.	113 年 12 月 4 日	討論 114 年個別化服務計畫之個人想望	於 114 年 2 月起執行。 討論結果： 1. 靜絹：購買收音機、看電影、賣場購物 2. 慧君：購買電動腳踏車、騎乘電動腳踏車至院外購物及就診、邀請好友至院外聚餐、爬山 3. 雅萍：購買 MP3 播放器加耳機、賣場購物 4. 玉秀：購買 MP3 播放器加耳機、賣場購物 5. 淑珍：看電影、爬山 6. 育珍：購買手機、爬山 7. 隨純：購買電動腳踏車、騎乘電動腳踏車至院外購物及就診、邀請好友至院外聚餐、辦理手機網路吃到飽
8.	114 年 1 月 16 日	討論依自己需求評估提領零	於 1 月 20 日執行。 討論結果：

		用金作為農曆春節紅包額度。	陳隨純提領 2,000 元;張慧君提領 1,600 元;謝育珍提領 800 元;吳雅萍、吳玉秀等 2 位均提領 600 元;吳靜絹、向淑珍等 2 位均提領 500 元。
9.	114 年 1 月 20 日	討論依自己能力評估提領零用金額度,作為農曆春節給家屬壓歲及添歲紅包	於 1 月 20 日執行。 討論結果: 陳隨純提領 800 元;張慧君提領 1200 元;吳靜絹提領 2800 元。
10.	114 年 1 月 20 日	討論因多數服務對象體重過重平日隨餐湯品及甜品討論是否暫停	於 1 月 21 日執行。 討論結果: 7 位服務對象一致通過暫停湯品及甜湯
11.	114 年 2 月 7 日	引導服務對象建立物權概念,討論並透過一些物權歸屬的認知學習與情境練習	討論結果: 1. 簡化定義:將物權解釋為「擁有物品的權利」,強調擁有物品者可以決定如何使用自己的物品。 2. 實物示範:使用日常生活中的物品,如包包、手機及零食等,說明誰擁有該物品,以及擁有者對該物品的權利。 3. 情境模擬:設計簡單日常的情境,例如「如果別人想借你的筆,他需要先徵得你的同意」,反之,「如果你想要向他人借筆,你需要徵詢他人的同意,才能拿取」以此強調物品所有權的重要性。 透過上述方法,期能有效地幫助服務對象理解物權基本概念,增強在日常生活中的自主性和權益意識。7 位服務對象皆能理解。
12.	114 年 2 月 11 日	引導討論低海拔登山之事前準備及登山注意事項等安全之重要性	於 2 月 16 日執行。 討論結果: 1. 帶背包 2. 穿運動鞋 3. 帶毛巾(擦汗水) 4. 穿透氣排汗衣物及適當外套 5. 攜帶防蚊液 6. 攜帶衛生紙 7. 帶食物 8. 帶雨具 9. 攜帶基本簡易急救包 10. 帶水。

13.	114 年 2 月 19 日	配合就業工場端 2 月 24 日場外拍攝活動，討論修剪頭髮事宜	於 2 月 21 日執行。 討論結果： 1. 剪髮日期:2 月 21 日(星期五) 2. 剪髮時間:下午 5 時 30 分至晚間 8 時 3. 美髮院名稱:咔匠極速剪髮
14.	114 年 3 月 4 日	說明節約用電的好處及討論日常生活中我們該如何節約用電的方法。	討論結果： 服務對象陳隨純能知道 1. 隨手關電源及電燈 2. 隨時清理冰箱。張慧君:1. 不開開關關電冰箱 2. 冷氣濾網定期清洗。向淑珍:電冰箱避免陽光直曬。吳靜絹:洗衣服時，集合一起洗；量少用手洗。謝育珍:隨手關燈。吳雅萍:冷氣設定 30 度加使用電風扇。 經支持者引導及說明，再由 6 位服務對象共同討論思考，加強認知學習及實踐日常節約用電的方法，牢記節約用電重要性。
15.	114 年 3 月 6 日	介紹服務對象了解中醫治療範疇，未來若醫師建議針灸治療，決定是否同意。	討論結果： 服務對象吳靜絹、張慧君、吳雅萍、向淑珍、謝育珍及陳隨純等 6 位皆舉手表達自己從沒針灸過，會害怕，不同意針灸，若有需要中醫看診，調養身體或改善症狀及體質等，僅想服用中藥粉或外用貼敷藥布等。
16.	114 年 3 月 6 日	引導就業服務對象參加工場辦理 2 天 1 夜員工旅遊活動外出安全注意事項及旅遊攜帶之物品、金錢、藥物等準備	於 3 月 9 日至 3 月 10 日執行。 討論結果： 陳隨純能主動負責自己及參與活動的其他 3 位服務對象相關證件，如身障證明及健保卡等隨身保管在身上，也能將支持者預先給予的計程車資 500 元收好以利支付。張慧君及陳隨純能依旅遊清單準備外出物品；吳靜絹、謝育珍則需給予口頭提醒及協助檢視攜帶物品是否齊全。另因 3 月 9 日晚餐需自理及有些購物景點，4 位服務對象討論各自攜帶現金為:張慧君 1000 元、隨隨純 1000 元、謝育珍 800

			元，吳靜絹因無法保管現金，暫由同儕支持者慧君協助支付款項，預計至多購物 500 元以內。
17.	114 年 3 月 7 日	討論廚房洗手台清潔維護之重要性及負責清潔輪序之決定	於 3 月 8 日起執行。 討論結果： 服務對象討論之後由寢室 104 號房→110 號房→108 號房→106 號房，一個大門口形的概念，輪序：1. 靜絹 2. 淑珍 3. 慧君 4. 育珍 5. 雅萍 6. 玉秀 7. 隨純。 討論約定，若當月負責的同儕沒有清理乾淨，連續達 3 次，停止至院外購物 1 次。

## (二) 社區生活體驗

本院預計於本(114)年 8 月底完成社區家園空間之修繕工程，期於 9 月起提供服務對象進行試住體驗。為協助服務對象逐步適應社區生活，除規劃手作、烹飪、網路知能、社區宗教巡禮等支持性與適應性活動外，亦著重於生活自理與職能發展，目標在於提升其自我照顧能力與職場適應力。

在職涯發展方面，本院亦積極連結外部資源，安排職場體驗機會，讓服務對象了解職場文化、培養工作技能，進而探索個人興趣與潛能，規劃未來生活方向。此外，透過實際參與備餐流程，包括活動前的菜單討論、食材規劃與分工採買，以及活動後的心得分享與經驗反思，讓服務對象在合作中學習團隊協調、溝通與問題解決能力，進一步強化其自主生活能力與社會參與信心。

## (三) 介紹自立軒運作

因應部分服務對象於年度個別化服務計畫中表達未來有意願參與自立軒生活。故規劃製作專屬影片，介紹自立軒在「食、衣、住、行、育、樂」六大面向所提供的服務與資源，以協助服務對象理解自立軒的生活環境與支持內容。

未來亦將持續針對自立軒的各項活動安排、空間工程進度與相關實施情形，進行說明與資訊更新，以利服務對象與相關人員掌握最新發展狀況，提升參與意願與適應準備。

### ◎報告事項三:工作報告(資料時間:113年10月至114年3月)

※教保科工作報告(報告人:教保科許科長智如)

#### 一、尊重服務對象基本尊嚴

##### (一) 維護個人隱私

##### 1. 個人資料管理：

本院訂有個案資料管理要點(含作業流程暨借閱原則)及獨立妥善之保管空間；另本院亦函請家屬同意取得服務對象肖像使用權，落實個人資料保密。

##### 2. 居住隱私維護

(1)本院對於服務對象居住空間之隱私權維護不遺餘力，如每人均有其個人專屬可上鎖之衣櫃，工作同仁均須先行徵求服務對象同意後方可協助服務對象整理或檢查個人衣櫃或包包，不得恣意翻看；另工作人員進行涉及隱私部位照護時使用拉簾，亦指導服務對象更衣如廁時至廁所，從日常生活中貫徹隱私權維護。

(2)本期教保科工作人員計 94 人，其中教保員 32 人包括男性 7 人及女性 25 人，生活服務員 62 人包括男性 8 人及女性 54 人。

教保科工作人員		所屬單位						
職稱	性別	梅軒	蘭軒	竹軒	菊軒	自立軒	行政人員	合計
教保員	女性	4	5	6	6	1	3	25
	男性	0	2	1	1	0	3	7
生活服務員	女性	13	11	12	13	0	5	54
	男性	2	2	1	0	0	3	8
合計		19	20	20	20	1	14	94

目前四軒男性服務人員共 9 位，主要負責協助服務對象刷牙、餵餐等日常生活自理項目，並協助晨間散步、推輪椅、復健及協助休閒與單元課程活動在女性同仁協助服務對象沐浴、更換衣物或尿布等服務時提供協助，如沐浴後協助吹乾頭髮等。如需帶領院內看診及院外就醫，則排除隱私性的診別(如婦科)。男性第一線服務人員如參與夜間值班時會搭配女性工作人員共同協助照護服務對象，協助夜間休閒活動、補給夜點及營養

品，及核對藥物、餵藥、量血壓、轉移位等日常照顧工作。另其餘 6 名行政人員除負責辦理行政業務外，亦協助帶領服務對象作業活動、休閒性課程及社團活動。

## 二、平等與不歧視

### (一) 平等使用院區空間

為維護服務對象安全，禁止服務對象進入之場域設置禁止進入標誌，其餘如餐廳、公共衛浴、休閒等空間均由服務對象與員工共同使用且無區隔。另為減少環境障礙對服務對象生活空間的限制，逐年爭取預算改善院區無障礙環境。

### (二) 平等參與

1. 113 年 4 月至 9 月（以下稱本期）每月辦理慶生會活動，除各軒(含日照中心)自辦慶生會外，亦安排服務對象不定期參與全院慶生會活動。
2. 本期共辦理 36 場次服務對象自主倡議會議，共 438 人次參加，輪流讓各軒(含日照中心)權益促進會委員或有提案意願之服務對象擔任主持人，並請軒內全體服務對象參加，以達平等參與之意旨。
3. 為因應服務對象不同障礙類別與特性並落實實質平等，本院社會參與活動乃依據服務對象特性提供多元參與方式：大多數服務對象由多位教保員及護理師陪同參加每月辦理之大、小社參活動；輕、中度智能障礙服務對象則可視其能力自行或協助規劃社參活動並由個管教保員陪同參加；針對重度、極重度智能障礙或乘坐輪椅服務對象亦規劃短程小型社參，或搭乘本院具輪椅升降功能之大型巴士進行遠距社參。
4. 有關雲林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促進小組委員，本期服務對象張慧君委員任期屆滿。經本院薦派及雲林縣政府遴選，114 至 116 年雲林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促進小組委員由梅軒吳明珠擔任。

### (三) 責信平等

1. 本院每年均就服務對象個別需求擬訂年度個別化服務計畫，除

邀請服務對象及其家屬、縣市政府監護(輔助)人、庇護工場等相關團隊參與共同討論外，亦於會後函寄家屬簽名確認，充分落實服務責信平等權。114 年度辦理住宿式服務對象 197 場次，日間照顧服務對象 9 場次。

2. 提供到宅服務，由科長、教保員、社工員、護理人員組成專業團隊，前往不克到院參與年度個別化服務計畫研討會家屬家中召開研討會，提升家屬參與率，落實服務責信平等權。114 年度共辦理 4 場次。

### 三、維護社區參與權益

#### (一) 社區參與活動

1. 每月辦理社區參與活動，如外出購物、參觀旅遊、認識社區環境等，建立社區互動管道，增進社會適應能力，落實社區融合。本期每月辦理軒社參活動共計 120 人次參加，較去年同期 108 人次略為增加。
2. 依服務對象個別化需求，安排小團體社區參與活動，透過高密度之支持服務，協助服務對象體驗獨立購物、餐廳用餐等活動，強化社區適應能力。本期共計 625 人次參加，較去年同期 782 人次顯著減少，評估係本期因院內群聚事件隔離所致。
3. 為落實地域共生，強化與雲林縣在地社區連結，鼓勵服務對象參與在地社區活動，與社區機構及民眾共榮共好。

(一) 113 年 11 月陪同服務對象參加南投啟智教養院「森間百味·共饗食光」山腳小市集活動。

(二) 114 年 3 月陪同學員及服務對象參觀臺南教養院「愛吾礙」師生聯展。

#### (二) 提供就業相關支持服務

1. 本院設有清潔用品包裝班，運用工作分析及視覺提示等方式協助服務對象提升工作技能，並承接紙板結帶、洗衣刷包裝、小畚斗包裝及大掃把頭等 4 項代工產品。113 年起因參與人數增加，依作業內容區分為 A、B 班 2 班，本期因部分品項配合廠商供貨需求作產能調整，如下表：

班別	清潔用具包裝 A 班			清潔用具包裝 B 班	
	紙板結帶	洗衣刷	鋼絲球刷	小畚斗	大掃把頭
去年同期	980張	1萬 902條	960包	1,276箱	4,000支
本期	800張	7,198條	3,000包	1,822箱	5,000支

2. 本院於 113 年設立環境清潔班，以院區環境清潔作為訓練標的，並邀請職能治療師不定期入班輔導及進行職務再設計。本期共進行 4 場共人次 40 人，較去年同期 23 場次 164 人次顯著減少，係因期間服務對象過年返鄉、菊軒疥瘡隔離(113/10/28 至 11/25、114/2/18 至 2/25、114/3/26 至 3 月底)而暫停活動所致。另於 3 月 27 日舉行環境清潔班同樂會，由服務對象自行決定使用個人工作點數兌換麥當勞、布丁奶茶、果汁等獎勵品以滿足個人想望，進而促進工作意願。

#### 四、尊重服務對象的個別差異

##### (一) 每年擬訂個別化服務計畫

本院參考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之「成人心智功能障礙者服務綱要使用指南」及本院「日常生活活動綱要評量手冊」及「生態評量手冊」，進行服務對象個別化需求及優弱勢能力分析，以符合本院適齡適性之服務本質，研擬年度個別化服務方案。109 年度配合將前開「日常生活活動綱要評量手冊」及「生態評量手冊」數位化並納入本院鎧琳 ISP 系統。

##### (二) 多元技藝陶冶活動

1. 提供「美容班」、「藝術創作班」、「**創意黏土班**」、「園藝班」、「烘焙班」、「舞蹈班」、「體適能班」等休閒活動供服務對象參與，激發潛能，陶冶性情，培養工作態度及豐富休閒興趣。

- (1.) 114 年度因鐘點費調整，全數休閒課程刪減為每月 1 到 2 堂課。
- (2.) 本期美容班授課老師因健康因素請假至 113 年底，期間未上課。
- (3.) 本期藝創班因群聚事件隔離導致授課次數減少。
- (4.) 本期院內陶藝班活動僅辦理至 113 年底，114 年起陶藝老

師僅指導院外陶藝社團活動。另自 114 年起新增創意黏土班。

- (5.) 本期園藝班因颱風山陀兒、康芮陸續侵台，期間活動均暫停。
- (6.) 本期舞蹈班因菊軒群聚事件預防性隔離(113/10/28 至 11/25、114/2/18 至 2/25、114/3/26 至 3 月底)期間均暫停活動。
2. 114 年本院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挹注，規劃辦理「Fun 肆飆體能-適齡(性)體能活動方案 3.0」，透過提供適性的體適能活動，俾達到活躍老化之目的。另為拓展服務對象休閒興趣，規劃「雲林 Fun 藝彩—在地社團拓展方案 2.0」，配合服務對象休閒意願規劃和諧粉彩、香氛藝術、花藝創作、流行熱舞、太鼓打擊等社團，及專為老化照顧專區規劃音樂律動及加賀谷音樂活動社團，藉由多元社團活動帶給服務對象心靈富足與成就感。本期新增「在地料理社」及「啦啦隊社」，增進對雲林在地農產的了解及提升自我價值。本期社團活動及體能活動均較去年同期減少，係配合計畫調整社團活動辦理場次，以及因應院內群聚事件延後辦理活動所致。

本期與去年同期多元技藝陶冶課程辦理堂數與參與人次一覽表

年度 課程	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 3 月		113 年 10 月至 114 年 3 月	
	授課堂數	參與人次	授課堂數	參與人次
美容班	10	110	2	26
藝術創作班	13	149	5	59
陶藝班	11	85	6	45
創意黏土班	0	0	2	16
院內/院外園藝班	17	118	12	107
烘焙班	21	130	14	98
舞蹈班	11	95	7	56
體適能班	18	185	12	116
公彩-體能活動	24	270	25	235
公彩-社團活動	43	462	32	315

### (三) 單元活動與樂活休閒班

1. 針對服務對象需求設計多項適齡適性且符合生態功能之活動，引領服務對象循序漸進參與活動內容，以豐富生活經驗。

(1) 透過單元模式規劃生活管理班，訓練如廁盥洗、服裝儀容整潔或晾曬衣物、餐後整理等簡易家事，強化服務對象基本生活管理能力。各年度因應班別規劃人數略有差異，113年10月至114年3月(以下簡稱本期)生活管理班共計2,259參加人次，較112年10月至113年3月(以下簡稱去年同期)2,314人次減少，係因老化因素致114年度部分服務對象自生活管理班調挪至健康休閒班所致。

班別/期間	第3季		第1季		班別總人次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生活管理A班	463	372	406	386	869	758
生活管理B班	359	352	426	333	785	685
生活管理C班	289	420	371	396	660	816
季別總人次	1,111	1,144	1,203	1,115	2,314	2,259

(2) 另為兼顧較年長者居家生活及動靜態休閒生活，亦透過單元模式規劃健康休閒班，安排多元活動以豐富在院生活及促進健康老化。各年度因應服務對象老化情形爰班別規劃人數略有差異，本期健康休閒班共計2,414參加人次，較去年同期2,045人次顯著增加，係去年同期第3季因疫情隔離，以及114年度部分服務對象自生活管理班調挪至健康休閒班所致所致。

班別/期間	第3季		第1季		班別總人次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健康休閒A班	340	374	382	490	722	864
健康休閒B班	182	484	437	436	619	920
健康休閒C班	367	332	337	298	704	630
季別總人次	889	1,190	1,156	1,224	2,045	2,414

2. 本院針對障礙程度較重的服務對象安排樂活休閒班：

A. 藉由職能治療師入班指導及設計活動，且因應服務對象障礙類別及障礙程度不一的個別需求提供復健休閒化之活動。

B. 本季課程參與人數共計513人次，較去年同期663人次減少，係因群聚事件隔離所致，隔離期間未被隔離者則轉為提供個別服

務。

- C. 另針對未參加樂活休閒班之臥床、乘坐輪椅或不良於行之服務對象，則依據個別需求及興趣安排活動。動態休閒活動如踩固定式腳踏車、被動關節運動、垂直律動機或懸吊系統等；靜態休閒則安排著色畫、看電視、聽音樂或佛經，以及各式感官刺激活動等。

單元活動比較表	第3季		第1季		班別總人次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樂活休閒班	268	378	395	298	663	513

## 五、持續推動照顧環境改善，提升服務對象居住品質及安全

- (一) 自立生活空間整修工程案本院為推動服務對象自立生活與社區融合，擇定 87 年建築完成之院內職務宿舍「蘭心園」作為其自立生活支持宿舍，以作為自立生活支持訓練使用。惟蘭心園現況為員工職務宿舍，須調整變更自立支持宿舍，重新設計適合安置對象使用空間，並增加室內多元利用以及檢討院區整體個建築物之電力配置。本案預算為 3,800 萬元，本期於 11 月 28 日公告上網，12 月 13 日辦理第一次開標，1 月 3 日議價決標予華峰建築師事務所。本案建築師業於 2 月 5 日辦理初步設計審查會議，3 月 3 日辦理審查會議通過，本案進入細部設計階段。

- (二) 112 年至 114 年公共安全改善工程

有鑑於慈暉樓建照為 82 年核發，辦理使照變更須以最新版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檢討，為配合新法令進行相關改善措施，爰申請「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12 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予以補助。

本案規劃辦理工區如下：本院公共安全改善工區分為慈暉樓、服務對象自立生活體驗住宿區(職務宿舍)、蘭心園(自立支持宿舍)、行政辦公區與教室，其中依建築物使用需求併同辦理慈暉樓、職務宿舍及蘭心園之變更使用執照。本期工程實際進度 25.91%，目前慈暉樓梅、竹軒管線及消防線路配置中、暗架天花板施工中、自立生活體驗住宿區門窗框安裝中。

## ※保健中心工作報告(報告人:保健中心黃主任胤鷓)

結合社區醫療資源，提供全人照顧服務

### 一、 依據個別需求，提供營養膳食

為提供營養膳食，本院聘請若瑟醫院營養師每週檢視本院膳食菜單並提供建議，另每月 2 次至本院提供營養膳食、管灌及特殊營養需求服務對象諮詢服務，內容有糖尿病飲食、血脂肪偏高飲食、體重過重飲食、骨質疏鬆飲食、血蛋白過低飲食及貧血飲食等，去年同期營養膳食諮詢服務共 221 人次(含管灌及特殊營養需求 71 人次)，本期營養膳食諮詢服務共 206 人次(含管灌及特殊營養需求 35 人次)。

### 二、 定期健康檢查，落實疾病預防及醫療隱私維護

定期安排服務對象進行健康檢查，除年度全身健康檢查外，針對服務對象年齡等特質需求另安排各項健康檢查，例大腸癌篩檢、骨質密度檢查，乳房超音波、乳房攝影及子宮頸抹片等檢查，如發現異常即安排追蹤檢查或治療，期能及早發現、及早治療，落實疾病預防。

針對每位服務對象設置專屬健康服務資料夾，由護理人員專責管理。另辦理服務對象各科檢查，對於需暴露身體部位，工作人員會先行說明檢查程序，並以浴巾覆蓋服務對象暴露部位，並將檢查處門窗(含窗簾)關上，僅留醫師、護理人員及工作同仁各 1 人，以維護服務對象個人隱私。

### 三、 提供復健服務，延緩機能退化

結合醫院復健科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到院提供復健科門診及復健服務，全面進行復健需求評估，並視服務對象需求，逐年編列預算，購置復健器材，結合專業復健人員，提供服務對象物理及職能治療等專業服務。去年同期物理治療人數 49 人；共進行物理治療 894 人次；本期行物理治療人數 58 人；職能 28 人(113 年 12 中旬福安醫院開始支援職能治療)，本期共進行物理治療 1439 人次，職能治療 267 人次，目前復健項目如下：

服務對象 功能	復健項目	復健頻率
獨立行走： 28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肌力訓練：負重抬腿運動</li> <li>• 平衡訓練：走一直線、扶著椅背單腳站</li> <li>• 有氧訓練：原地踏步、固定式腳踏車、爬樓梯</li> </ul>	每周2-3次/ 每次30-40分鐘
使用輪椅： 30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上肢肌力訓練：彈力帶運動</li> <li>• 下肢肌力訓練：坐站肌力訓練、協助下行走訓練</li> <li>• 柔軟度訓練：上下肢伸展活動</li> </ul>	每周2-3次/ 每次30-40分鐘

#### 四、骨質保健活動

本院每 2 年進行 1 次協助全院服務對象進行雙光子骨質密度檢查，本期計安排 100 位服務對象進行雙光子骨質密度檢查。並與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合作，根據服務對象骨質密度檢查結果研擬骨質保健服務方案，且邀請專家學者至院針對本院工作人員進行骨質保健活動設計與執行在職訓練。目前服務對象主要處遇模式有適度日曬、日常含鈣飲食補充及提供定期骨科門診藥物治療及追蹤等，另針對障礙程度較低，認知及主動運動意願較佳之服務對象，由各軒工作人員，每週兩次帶領服務對象進行肢體伸展運動，或運用抗力球、彈力帶等器材進行團體活動，以延緩服務對象骨質狀況惡化。去年同期骨質保健活動共進行 141 場，合計服務 3,582 人次，本期骨質保健活動共進行 119 場，合計服務 2,806 人次。

#### 五、建構本院服務對象用藥安全，辦理藥事諮詢服務

本期於 12 月、3 月共進行 2 場，服務人數共 20 人，為執行藥物使用管理及藥事照護，委聘藥劑師每季至院提供用藥安全評估，進行用藥評估與用藥安全諮詢服務。

#### 六、結合醫療資源，提供診療服務

(一) 本院結合社區醫療資源，提供復健科、內科、牙科、骨科、神內科及中醫、婦科身心科醫師到院看診(註:骨科、神內科、身心科

由臺大醫院雲林分院及大林慈濟醫院醫生支援天主教福安醫院至院看診)，除可提供便利、專業醫療服務，降低機構外送成本及風險外，亦可使看診醫師熟悉機構服務對象特性及個別需求，提供可及性、持續性及整合性之專業醫療服務；另媒合其他鄰近醫療網絡提供本院服務對象就診及醫療相關服務，維護服務對象身心健康。

(二) 111 年 4 月開始結合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住院友善照顧共聘制度」資源(每日看護費 300 元，低收入戶免費)，113 年 3 月新增竹山東華醫院(每日看護費 400 元，低收入戶免費)，114 年 3 月新增斗南天主教福安醫院(每日看護費 400 元，低收入戶免費)，解決服務對象住院期間看護費用高昂的支應問題。本院於資源連結前，即先進行實地訪視，其住院環境與照顧品質皆相當優良，服務對象有住院需求，醫院會立即進行評估並可派遣專車來院接送，減緩本院工作人員因服務對象無法及時聘請合適看護，而須滯留醫院照護的人力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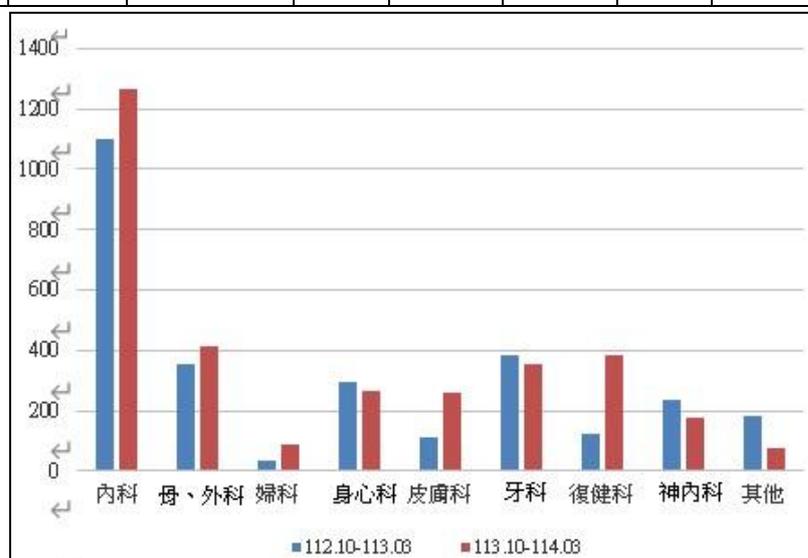
七、 本期與去年同期服務對象就醫人次詳如表三：

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 3 月及 113 年 10 月至 114 年 3 月服務對象就醫

人次統計圖(表)

	內科	骨、外科	婦科	身心科	皮膚科	牙科	復健科	其他	神內科
112-10	135	59	8	65	24	50	54	31	25
112-11	279	60	3	54	23	76	58	51	41
112-12	163	47	6	50	10	66	0	23	61
113-1	227	68	6	39	19	65	5	31	49
113-2	110	51	2	46	16	60	1	20	39
113-3	187	68	7	39	22	69	3	25	22
總計	1101	353	32	293	114	386	121	181	237
113-10	165	63	17	79	51	34	54	4	7
113-11	284	83	16	24	59	72	52	5	49
113-12	234	83	17	42	42	91	105	28	33
114-1	198	46	7	39	30	56	49	8	33
114-2	208	68	13	43	36	49	53	12	23
114-3	179	69	17	38	41	52	72	20	34
總計	1268	412	87	265	259	354	385	77	179

上期/本期 總計比對	內科	骨、外科	婦科	身心科	皮膚科	牙科	復健科	神內科	其他
112.10- 113.03	1101	353	32	293	114	386	121	237	181
113.10-1 14.03	1268	412	87	265	259	354	385	179	77



備註：

1. 婦科人次增加係於3月份辦理例行年度子宮頸抹片檢查。
2. 皮膚科人次增加係因服務對象因住院感染疥瘡至皮膚科診治。
3. 復健科人次增加係因醫院支援看診復健科醫師分別由骨科醫師代理開立物理治療處方，神內科醫師開立職能治療處方，於3月底開始由復健科醫師才合併統整開立2類(物理、職能)處方，故看診人次倍增。

#### 八、服務對象疾病統計一覽表

疾病	人數	疾病	人數
糖尿病	20	腸胃功能障礙	71
心血管疾病(含高血壓)	53	慢性肝炎(服藥)	3
甲狀腺疾病	20	B肝	22
腎臟疾病	11	C肝	1
慢性肺部疾病	2	週邊循環障礙	10
癌症	10	貧血疾病	42
備 神內科疾病	74	骨質疏鬆	116

註：慢性病及各類疾病人數經由長期追蹤及治療，無明顯增加且穩定控制中。

九、為增加群體保護力本院安排員工、服務對象流感疫苗接種，113 年流感疫苗接種率:服務對象為 97.4 %，員工 96%。113 年流感疫苗於 10 月辦理，113 年新冠疫苗(XBB1.5)接種率:服務對象 93.5%，員工:75 %。

#### 十、老化照顧專區服務概況

(一)為提供因插管(鼻胃管、導尿管)等照顧需求，減少服務對象轉介其他養護機構須面臨之環境適應問題，本院業於 111 年 4 月 1 日成立老化照顧專區，設置 48 床(每房 6 床)，俾供經評估有高護理照顧需求服務對象居住，以提供高密度護理之相關照護服務，目前鼻胃管留置有 5 名、尿管留置 3 名、雙管留置有 3 名；活動力概況(含住院):行動自如 5 人，需部分協助 6 名(行動需協助陪同)，需完全協助 36 名(臥床及輪椅)。針對管路服務對象設計個別化日常照顧紀錄單以記錄相關服務執行情形。

(二)於人力規劃方面，因老化照顧專區護理服務需求程度高，依設置標準護理人力 1:15，應配置 4 人，目前配置有 5 人。生活服務員需執行半侵入性、技術密集之照顧服務，如鼻胃管灌食、導尿管清潔等，爰該區生活服務員人數除符合法規規定外，亦須為曾接受照服員訓練並領有照服員證書或丙級證照之人員，依設置標準生活服務員 1:6，應配置 8 人，目前配置有 13 人。

(三)於設施設備改善方面，為滿足老化照顧服務專區服務對象日常生活復健訓練、沐浴清潔及健康管理之需求，進而提升其生活照顧、醫療復健等服務品質，112 年購置軌道式懸吊步態訓練系統、軌道式移位系統、洗澡床、輪椅磅秤、智慧床墊及 E 化護理工作車等相關設備。

(四)於照顧環境改善方面，為改善老化照顧專區居住環境，提供服務對象安全、自主與尊嚴的居住品質，申請「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12 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進行部分修繕，改善燈光及地板、強化消防安全等。

※社會工作科工作報告(報告人：社會工作科塗科長佳樺)

(資料統計期間:113年10月-114年3月)

為提升本院工作人員專業知能、豐富服務對象在院生活、提供服務對象優質服務，賡續運用本院現有資源及連結社會資源挹注，規劃辦理各項活動與服務，重點工作摘述如下：

(一)直接服務人員在職訓練

為增進本院工作人員專業能力，本期共計辦理8場次在職訓練專題演講(參見附表1)，參加訓練工作人員共計308人次，藉以促進知能、提升服務品質。 [附表1]

113年10月至114年3月院內專業訓練講座辦理情形一覽表			
日期	活動內容	參與人次	辦理科室
113年10月23日	提升機構工作人員自殺防治知能及敏感度	33	教保科
113年11月7日	身權法第75條解析及機構不當對待事件處理	56	教保科
113年11月21日	心智障礙者之性別議題與交友(Ⅲ)-活動設計及執行	33	教保科
113年12月3日	人力培訓與留任-疑似性侵害與性騷擾事件之預防及處理(Ⅲ)	31	社工科
113年12月4日	助人工作者的自我照顧與自我激勵	17	教保科
114年2月17日	心智障礙者之性別議題與交友(I)	63	教保科
114年3月13日	強化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A1)	49	教保科
114年3月27日	個別化服務計畫擬定與實務操作	26	教保科
合計		308	

## (二)慶生會活動

〔附表2〕

113年10月至114年3月慶生會活動辦理情形一覽表		
日期	活動內容	參與人次
113年10月31日	萬聖節彩繪趴	209
113年11月14日	各軒自行辦理慶生活動	208
113年12月19日	歡樂耶誕報佳音	208
114年1月16日	各軒自行辦理慶生活動	208
114年2月20日	歡慶春節活動-千歲樂團公益演出	207
114年3月20日	各軒自行辦理慶生活動	207
合計		1,247

## (三)志工服務

志工服務內容包括帶領服務對象進行簡易團康遊戲、歌唱活動、教授舞蹈、說故事、美髮義剪及牙科義診等活動，有助豐富服務對象生活內容。本期個別志工蒞院服務222小時，相較112年10月至113年3月(以下稱去年同期)248.5小時，減少26.5小時；本期參與服務對象人次共計1,682人，相較去年同期1,124人，增加558人次。

另本期結合志願服務團體至院服務10小時，相較去年同期16.5小時，減少6.5小時；本期參與服務對象人次共計586人次，相較去年同期754，減少168人次。

評估本期個別志工服務時數相較去年同期時數略有減少，係因相關活動及課程辦理場次減少所致，另服務對象參與人次相較去年同期略有增長，係因寒假期間有穩定服務之學生志工所致；有關團體志工服務時數與服務對象參與人次皆略有下降，則因院內防疫隔離致團體志工減少來院服務所致。

有關個別志工及團體志工服務時數及服務對象參與人次詳如附表3。

〔附表3〕

個別志工及團體志工服務時數及服務對象參與人次一覽表				
	個別志工		團體志工	
	志工服務 時數	服務對象 參與人次	志工服務 時數	服務對象 參與人次
本期 (113年10月至 114年3月)	222	1,682	10	586
去年同期 (112年10月至 113年3月)	248.5	1,124	16.5	754
增減數	-26.5	+558	-6.5	-168

#### (四)無縫接軌之轉介服務

111年4月起本院已獲主管機關同意設置老化專區服務，並增聘護理師6名專責照顧專區護理照顧。未來留置鼻胃管及尿管之服務對象可續留本院照顧，倘有呼吸照護須辦理轉至其他機構進行服務，本院仍會秉持過往服務精神，於服務對象有轉介需求時先行協助篩選機構資料，並進一步洽詢收費標準，以提供家屬參考，於家屬擇定轉安置之機構後，由本院與轉入機構聯繫，轉介當日由個案輔導員、護理人員、社工員陪同護送前往，以利轉入機構有效掌握服務對象之醫療及照護服務事項。113年10月至114年3月計有2位服務對象因需長期使用氧氣，轉銜至護理之家安置。

#### (五)到宅檢測評估

針對申請入住之服務對象，由本院輔導員、社工員及護理師等相關人員至案家或安置機構進行檢測，提供主動服務，減少服務對象及家屬舟車勞頓之苦，縮短入院等待時間，並提前瞭解案家實際生活狀況，

以縮短服務對象在院生活之適應期。113年10月至114年3月計辦理3位服務對象檢測事宜，皆居住於台中市。

(六)申請中低(低)收入戶看護費補助

1. 當服務對象經診斷需住院時，本院會先致電告知家屬並詢問是否可自行照顧或自行聘請看護照顧服務對象，若家屬表示無法親自照顧亦無屬意之看護公司，本院即會協助連繫與本院簽約之看護公司，請對方提供看護服務。
2. 另因各縣市政府均有提供中低(低)收入戶看護費補助，為免政府資源重複配置，爰行政院主計總處指示本部所屬社會福利機構如有提供看護費補助者，均應先協助安置對象先向縣市政府申請看護費補助，如有不足再由機構補助。惟考量縣(市)政府看護費補助尚需作業時間，為加速看護費核銷作業，故先由本院代收代付項下先行墊支縣(市)政府看護補助款，俟縣(市)政府核撥存入服務對象個人零用金帳戶後，再經家屬同意提領看護補助款繳回本院社福基金。
3. 111年4月本院開始結合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住院友善照顧共聘制度」資源(每日看護費300元，低收入戶免費)，113年3月新增竹山東華醫院(每日看護費400元，低收入戶免費)，114年3月新增斗南天主教福安醫院(每日看護費400元，低收入戶免費)，解決服務對象住院期間看護費用高昂的支應問題。
4. 本期服務對象因病住院共計145人次，經評估服務對象需求及家屬意願，其中76人次入住本部嘉義醫院接受聯合照護、54人次入住東華醫院接受聯合照護、4人次入住福安醫院接受聯合照護；7人次入住鄰近本院之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接受一對一看護照護、4人次入住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接受一對一看護照護，其中5筆可向委託安置縣市政府請領看護費用補助，另6筆不符申請補助資格。本院支付看護費用計6萬7,020元。委託安置縣市政府核撥看護費用補助金額為2萬2,926元。

住院醫院	住院(人次)	看護方式
部立嘉義醫院	76	聯合照護
東華醫院	54	聯合照護
福安醫院	4	聯合照顧
臺大醫院(雲林分院)	7	一對一照護
大林慈濟醫院	4	一對一照護

#### (八) 推行服務對象生命教育團體輔導活動

近年本院服務對象正面臨老化(或雙老)議題，為利服務對象面對人生歷程有更好的調適能力，自107年度起推動服務對象生命教育課程，藉由栽種孕育植物的過程，協助服務對象探索與認識生命的發展階段，並結合服務對象個人的生活經驗，透過實作與分享，讓服務對象對於生命議題有基本的認識及適時抒發生命歷程中曾經歷之分離情緒。114年持續藉由團體活動之帶領，利用種植及製作與園藝相關之活動，讓服務對象藉由照顧媒介「植物」此生命體的過程，感受生命的變化；及透過接觸植物，抒解內心曾因經歷分離所產生之壓力或負面情緒；114年參加人數9人，113年10月至114年3月共計辦理2場次。

#### (九) 辦理行動圖書列車服務方案

本院設有圖書室，藏書豐富，觀察服務對象多數有閱讀意願，但因為有較多的生理限制，無法自主閱讀。為豐富服務對象在院生活，滿足其閱讀欲望及體現院內一家互助、互愛、互樂的想法，爰自108年11月起試辦行動圖書列車服務方案，109年起正式推動。110年起除學員共同參與行動圖書車入軒活動外，亦加入來院服役之替代役，共同陪伴服務對象閱讀書籍，另也安排本院日照中心服務對象參與行動圖書車活動，以綿密本院安置對象與社區間的互動。113年10月至114年3月辦理6場次院內行動圖書車服務。

#### (十) 地域共生「我們都是好朋友~躍動青春不老翁活動計畫」

為讓社區了解本院的服務內涵以及打破和社區間的無形藩籬，本活動由安置對象結合院內烘培班所學，與鄰近社區單位分享課程成品

(如下表)，進而推動與鄰近社區據點的交流，以綿密與社區間的互動，擴充安置對象的生活體驗。

附表：我們都是好朋友~躍動青春不老翁活動成果(113年10月-114年3月)

安置對象烘焙成果分享一覽表			
分享日期	烘焙成果項目	份數	單位
113.10.02	椰子開心酥	35	長照據點
113.10.16	芝麻蛋糕	35	長照據點
113.11.06	海綿巧克力蛋糕	35	長照據點
113.11.19	雪球	35	長照據點
113.12.04	菊花酥	35	長照據點
113.12.11	巧克力脆片	35	斗南派出所
114.01.14	雪球	35	長照據點
114.02.18	核桃餅	35	長照據點
114.02.25	椰子球	35	長照據點
114.03.18	草莓大福	35	斗南派出所
總計		350	

#### (十一) 親子聯誼活動

- 1、本院近年依服務對象家長(屬)需求規劃辦理親子1日遊及2日遊之旅遊行程，並於院內每年辦理2場次親子聯誼活動，俾增進服務對象家長(屬)與服務對象及本院人員之交流互動。
- 2、113年11月29日辦理下半年服務對象院內親子手作DIY活動，計有家屬27位、服務對象17位參加。
- 3、114年度服務對象親子聯誼活動暨學員戶外教學活動採購案，於114

年1月10日辦理評審會議，1月13日由富甲旅行社有限公司得標，後於4月9日及10日辦理2天1夜遊活動，計有42位服務對象及4位家屬參與。

(十二)為維護本院 17 位受縣市政府監護/輔助之失依服務對象權利，本院於 113 年 10 月至 114 年 3 月配合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相關權益事項如下：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1	梅軒	陳○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li> <li>2. 函送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處理 114 年度繳交教養費事宜。</li> <li>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li> <li>4.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li> </ol>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2	梅軒	柳○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li> <li>2. 案主因嘔吐、腹脹等至醫院住院治療，協助函送相關醫療表單以及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處理住院事宜及繳交住院費用。</li> <li>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li> </ol> <p>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4	梅軒	吳○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予監護單位。</li> <li>2. 案主因肺炎、泌尿道感染等至醫院住院治療，協助函送相關醫療表單以及提領零用</li> </ol>	(監護人) 臺南市政府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p>金同意書，俾處理住院事宜及繳交住院費用。</p> <p>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p> <p>4. 監護業務社工員每季至院探視並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p>	
5	蘭軒	林○儷	<p>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p> <p>3.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6	蘭軒	徐○蘭	<p>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p> <p>3.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7	蘭軒	徐○花	<p>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p> <p>3.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8	竹軒	李○貞	<p>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函送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處理 114 年度</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繳交教養費事宜。 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 4.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	
9	竹軒	黃○君	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 3.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	(監護人) 嘉義縣政府
10	竹軒	劉○子	1. 函送肺炎鏈球菌疫苗同意書、莫德納 XBB 疫苗意願書予監護單位，俾辦理疫苗接種作業。 2.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 3. 委外協會社工員每季至院探視案主。	(監護人) 臺東縣政府
11	菊軒	陳○惠	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 3.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	(監護人) 臺南市政府
12	菊軒	劉○仙	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	(監護人) 宜蘭縣政府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3.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 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	
13	竹軒	張○珠	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 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函送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處理 114 年度 繳交教養費事宜。 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 情形。 4.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 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14	竹軒	陳○英	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 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輔助單位。 2. 函送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處理 114 年度 繳交教養費事宜。 3. 案主因行內視鏡檢查，協助函送醫療同意 書及提領零用金同意書。 4.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 情形。 5. 縣府輔助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 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	(輔助人) 雲林縣政府
15	竹軒	高○鳳	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 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輔助單位。 2. 函送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處理 114 年度 繳交教養費事宜。 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 情形。 4. 縣府輔助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	(輔助人) 雲林縣政府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	
16	竹軒	何○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輔助單位。</li> <li>2. 函送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處理 114 年度繳交教養費事宜。</li> <li>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li> <li>4. 縣府輔助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li> </ol>	(輔助人) 雲林縣政府
17	菊軒	唐○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li> <li>2. 輔助業務社工員視訊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li> </ol>	(輔助人) 臺東縣政府
18	菊軒	蔡○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函送莫德納 JN.1 疫苗接種意願書及慈濟醫院針灸同意書等資料予輔助單位。</li> <li>2. 案主因拔牙，協助函送醫療同意書。</li> <li>3.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以利了解在院生活情形。</li> <li>4. 縣府輔助業務社工員至院參與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會議。</li> </ol>	(輔助人) 彰化縣政府
19	蘭軒	譚○遇	經與輔助單位(南投縣政府)及家屬討論，譚員在院生活教養事宜仍由案舅協助。	(輔助人) 南投縣政府